CHINA NEWS DIGEST — CHINESE MAGAZINE (CND-CM)

• — • — • 中国新闻电脑网络(CND) 主办 • — • — •

—— 增刊 第四五九期 —— (二〇〇五年十月五日出版)

本期目录 (zk0510c)

【历史一页】"九一三"事件后军队的揭批运动

刘志青

【争鸣探讨】对《林彪坠机过程的思考》的再思考

射天狼

【往事回忆】伍修权在审判"两案"中

图们

小启:本期通讯所刊载的材料已经全部增补到网上《文革博物馆》"最新展出厅" 及各有关"展厅",欢迎前往参观。

文革博物馆》网址: http://museums.cnd.org/CR

欲订阅本刊《文革博物馆通讯》请致函 cnd-info@cnd. org 获取订阅资讯。来稿请以纯文本形式投资 hxwz@cnd. org。请在 subject 中标明 CR 字样。

【历史一页】

"九一三"事件后军队的揭批运动

• 刘志青 •

◇ 毛泽东告诉周恩来:对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看他们10天,叫他们坦白交代,争取从宽处理……"

1971年9月13日,林彪率叶群等人出走几小时后,中共中央根据雷达监视的结果和从周宇驰等人的直升飞机上缴获的大量材料,初步判断出林彪等人是叛逃。当天,周恩来根据毛泽东的指示,在人民大会堂主持召开在京中央政治局委员紧急会议,宣布了林彪叛逃事件,研究部署应付各种情况的措施。根据毛泽东的指示,周恩来下令扣押了山海关没来得及登机叛逃的人员;通知广州军区,抓获了由北京乘火车到广州,为林彪另立中央打前站的"联合舰队"的十几名成员;查封了林立果在北京的几个秘密据点,并对江腾蛟、王飞等人采取监护措施;拘留了林立果在北京、广州、上海等地秘密组织的骨干。9月14日,周恩来接到中国驻蒙古大使馆的特急报告,在获知林彪等机毁人亡的确切消息后,指示大使馆在蒙方同意的情况下到失事现场视察,提取死者骨骸及其他遗物。随后,中国驻蒙古大使馆迅速派专人送回林彪座机坠毁现场的照片、资料,并详细报告了有关情况。

根据初步掌握的大量材料,中共中央认为,林彪叛逃前的活动绝非个人行为,而是已形成

了一个集团。其中,已缴获或已查证的大量材料证明,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4人与林彪、叶群等人关系密切,非同一般。因此,对他们和其他同林彪、叶群关系密切的人,采取了隔离审查的措施。但是,中共中央仍然希望挽救一切犯错误的人。9月14日,毛泽东告诉周恩来:对黄、吴、李、邱,"看他们10天,叫他们坦白交代,争取从宽处理。老同志,允许犯错误,允许改正错误,交代好了就行"。9月18日,中共中央第57号文件在强调清查与林彪事件有关的人和事的政策问题时指出:"在毛主席的领导下,按照正确路线和政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犯了路线错误的好人,绝大多数是可以回到正确路线方面来的。""跟着林彪走绝路的只能是极个别的。""中央号召全党同志首先是高级干部同林彪划清界限。中央对于坚决同林彪划清界限的同志,不论他过去是否受过林彪的影响,是否犯过错误,都是同样爱护而不会轻易怀疑的。"但是,黄永胜等人没有悔过,而是拼命烧材料,毁灭证据,企图顽抗。9月24日,周恩来根据毛泽东的意见,召集中央军委办事组成员开会,代表中共中央宣布对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4人实行离职反省。随即,中央军委召集各总部,各军、兵种负责人开会,传达中央处理黄、吴、李、邱的决定,清查工作进一步展开。

"九一三"事件是一件非常重大的事件,不仅涉及的人员多、级别高,而且涉及党、国家、军队的机密多。为了全党的团结、国家的安全和军队的稳定,及时查清林彪集团的罪行,是十分必要的。为此,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采取了多种有效的措施。

全力搜缴罪行材料。从截获周宇驰等人直升飞机开始,陆续发现了林彪集团阴谋发动政变的大量证据。其中,除大量机密文件外,还有地图、美元等。在被毁的材料中,还发现了林彪"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的政变手令。为了使林彪集团的罪行材料免遭毁灭,军队严格控制跟林彪集团关系密切的单位和个人,仔细搜查罪证。经过全军指战员的共同努力,《"571工程"纪要》等一大批罪行材料悉数被查获,为后来认定林彪集团的罪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要求参与林彪集团活动的人交代或检举。开始,许多人不老实交代问题,有的抵赖,有的避重就轻,有的甚至装疯卖傻,企图顽抗。经过政策攻心,一些人有了转变。如当时的空军作战部部长详细交代了林彪集团阴谋发动政变、企图趁毛泽东南巡时下毒手的经过。对于林彪身边的工作人员,在消除对立情绪的基础上,既把他们同林彪集团成员分开,又鼓励他们检举揭发,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1971年9月26日至10月15日,中共中央召开部分在京老干部座谈会,揭发批判林彪集团的罪行。朱德、叶剑英、刘伯承、陈毅、聂荣臻、徐向前、张云逸等军队的老干部,陆续在会上发言或致信毛泽东和中共中央,揭批林彪集团,拥护中共中央关于开展"批林整风"的决定。中央军委及时转呈老干部的信件,并单独邀请同林彪等人共事久、接触多的老干部座谈。对遭受林彪集团迫害而离开军队的老同志,中央军委给予重视,安排专访或者组织他们撰写材料。

周恩来和叶剑英等听取了各方面的汇报。1971年10月2日,周恩来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广州、南京等地清查与林彪事件有关的人和事的问题,决定派李先念、华国锋、张春桥前往帮助和检查工作。10月4日,毛泽东在接见新成立的中央军委办公会议成员时指出:林彪、陈伯达搞阴谋活动,蓄谋已久,目的就是要夺权。10月27日,周恩来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各地揭发批判与林彪事件有关的人和事的情况,一致认为武汉、成都两个军区问题较大,需要中央给予帮助。根据会前与毛泽东商定的设想,中央政治局准备召开在京武汉、成都两地区党政军负责人座谈会,学习文件,深入批林。29日,周恩来致信毛泽东,汇报中央政治局讨论的意见,提出中央帮助解决问题的总的方针是:"遵照主席指示,治病救人,以利团结和工作。"

组织专案组搜集罪行材料。1971年9月21日,周恩来致信毛泽东说,拟同意汪东兴的报告,在中央政治局下设一专案工作小组,掌管和整理有关林彪、陈伯达的全部案件材料,分类择要送主席和中央政治局成员审阅。该专案工作小组以纪登奎为主、汪东兴为副领导进行工作。毛泽东阅批同意。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中央专案组经过反复调查和大量取证,整理出若干有关林彪集团的罪行材料。12月11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将中央专案组整理的《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一)》下发,要求各级党组织进行传达、讨论;1972年1月13日,中共中央下发了《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二)》;7月2日,中共中央下发了《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三)》。这三份材料,按专题记述、批判了林彪一伙在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前后的阴谋活动,以及按照《"571工程"纪要》进行反革命政变准备等方面的罪行。同日,中共中央还批准和转发了中央专案组《关于国民党反共分子、托派、叛徒、特务、修正主义分子陈伯达的反革命历史罪行的审查报告》。

系统整理了林彪集团在军事工作中的罪行。从1971年10月开始至1974年,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军事科学院、海军、空军等,都整理了有关林彪集团的罪行材料。如总参谋部整理了《大叛徒、大汉奸、大卖国贼林彪反对毛主席建军路线破坏我军军事训练的言论》、《批判林彪资产阶级军事路线》、《批判林彪资产阶级军事路线提纲(初稿)》,总政治部整理了《叛徒卖国贼林彪反对毛主席建军路线破坏我军思想政治工作建设的罪行(送审稿)》,等等。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对军队系统搜集、整理出的林彪集团的罪行材料,十分重视,对其中一些重点材料进行了反复审查。如围绕军事科学院整理出的《批判林彪资产阶级军事路线的若干问题》,叶剑英召集军委办公会议全体成员,于1972年7月6日对该材料进行了逐字逐句的讨论。7月15日至16日,周恩来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对其进行了审查。之后,由中共中央向全党、全军转发,对揭批林彪集团的罪行起到了极大的作用。

鉴于林彪集团犯罪事实确凿, 1973年8月20日,中共中央通过了中央专案组《关于林彪反党集团反革命罪行的审查报告》,决定:永远开除林彪的党籍和林彪集团主要成员叶群的党籍;永远开除林彪集团主要成员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等人的党籍,撤销他们在党内外的一切职务;对参与林彪集团政变的其他骨干分子,由有关部门负责审查,按照党的政策,区别情况,提出处理意见,报中央审批。

◇ 叶剑英强调指出:"打击面不要过大,要少抓人,更要保留活的证据,活的材料……"

林彪集团从形成到覆灭,延续的时间长,涉及的人员多,在军队影响大。因此,为了挽救犯错误者和教育部队广大指战员,除对那些骨干分子进行坚决揭批和严肃处理外,对牵连到的人和事进行清查,也是十分必要的。

为了搞好清查工作,中共中央制定了一系列方针和原则。首先,要防止扩大化。参与林彪集团阴谋活动的人,只是少数,与此有牵连的人和事也只发生在少数人身上。因此,防止扩大化,是十分必要的。1971年9月23日,周恩来在北京市及民航系统干部会议上强调:在清查林彪一伙罪行时,要防止扩大化。死心塌地跟着林彪走的,只是少数人、个别人。1972年5月21日,周恩来在主持中共中央"批林整风"汇报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时说:"批林整风","主要矛头就是要批判、揭露、粉碎林彪这个反党集团,教育大批干部,团结大批干部,是这样一个精神"。其次,要有利于团结。清查的目的是为了去除毒瘤,增强团结,提高战斗力。1971年10月29日,中央政治局讨论各地揭发批判与林彪事件有关的人和事的情况,提出中央帮助解决问题的总方针是:"遵照主席指示,治病救人,以利团结和工作。"1972年1月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在讨论各地工作情况时认为,有些地区将清查的主要矛头指向当地领导干部,偏离了方向,不利于团结,应该纠正。1月24日,周恩来在接见来京出席新

疆工作会议的代表时说:犯了错误改了就好,要搞好团结。4月18日,周恩来在阅改《人民日报》社论《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稿时批示:"请考虑加一段主席多次说过的,在我党十次路线斗争中证明,我党绝大多数干部和党员要团结不要分裂,坚持在正确路线的基础上搞团结,反对在修正主义路线下搞分裂。这也是我党兴旺发展和胜利的重要条件。"再次,对犯错误的人要给出路。比起林彪集团的骨干分子,有牵连的人和事相对较轻。因此,在他们承认错误后,要提供改正的机会。1971年9月18日,中共中央第57号文件要求,清查工作要执行毛泽东"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1972年4月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对浙江省《关于继续深入开展反对林陈反党集团斗争的请示报告》的批语指出:浙江地区参与林彪集团活动的,只是一小撮,要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对犯错误的人,要实行"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4月25日,毛泽东批示:"同意。"7月5日,周恩来在接见中共上海市委常委时说:专案审查,这么多人,要清查一下,排个队,要给他们政治生活、学习,不要搞政治隔绝。

根据中共中央制定的方针和原则,军队的清查工作逐渐展开。1971年10月4日,叶 剑英致信毛泽东, 汇报军队传达"九一三"事件的情况, 同时提出思想清查和组织整顿的建议。 当天,毛泽东召集叶剑英和军委办公会议成员谈话,就军委的工作作了重要指示。他指出,林 彪搞了十几年,军队问题不少,要肃清林彪的影响。在此之后,叶剑英主持军委办公会议开会, 部署清查工作,决定:军委办公会议成员分工负责各大单位的清查工作,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决 定;在清查中,要认真掌握中共中央制定的方针和原则,防止出现过"左"或过右两个极端; 当前,第一步是要集中力量抓好关于林彪事件的传达,统一全军指战员的思想。10月7日, 叶剑英出席总参谋部处以上党员干部大会,并作重要讲话。他除了对中央文件上所揭露的问题 进行具体解释外,还揭露了林彪在历史上反对毛泽东的正确决策的重大问题,使大家对林彪的 历史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他特别强调,在批林斗争中要注意政策,注意区别和处理两类不同性 质的矛盾。他充分肯定了总参谋部党委关于"分清两个关系"的提法,即分清正常的工作关系 和非正常的宗派关系。对于正常的工作关系,不应予以追究。对于搞宗派的人,参与林彪集团 阴谋活动的人,就要注意清查。即使是宗派关系,也要进行分析。他强调指出:"打击面不要过 大,要少抓人,更要保留活的证据,活的材料。要抓敌我矛盾,不要把斗争的方向搞偏了,否 则会犯新的错误。"叶剑英的这个讲话,指明了军队系统清查工作的政策和方向,解除了一些人 心中的疑虑。此举对全军清查工作的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全军的清查工作,其步骤大体上都是从批判肃清林彪集团的流毒和影响入手,澄清思想, 辨明是非。在此基础上,整顿组织,整顿干部队伍,调整领导班子。但是,针对林彪集团在各 单位的影响程度,划分了重点清查单位和一般清查单位。受林彪集团影响的重灾区,在军委办 公会议成员分工负责下,进行重点清查。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等林彪集团主要成 员曾直接控制下的一些机关和部队,是重点清查单位。清查的结果表明,这些单位涉及的人和 事比较多,性质也比较严重。

在吹捧林彪及其反革命集团成员中,不少人充当了吹鼓手。林彪集团为发动政变,不仅自吹自擂,而且指使他人吹捧。一些人,甚至领导干部,为了往上爬,也无原则地进行吹捧。如周宇驰等人为了抬高林立果的地位,炮制了所谓的"讲用报告",有的单位领导表现得十分积极,带头鼓吹。有的领导干部为吹捧林立果,竟然炮制了《学习林副部长,捍卫林副部长在空军的领导地位》的所谓经验总结材料。有一个部队政治部还专门编写了《关于深入宣传学习林立果活动的讲话提纲》,通篇都是吹捧林彪、林立果的言语,说林立果"是青年一代最优秀、最杰出的代表","是革命事业最理想、最可靠的接班人"。为了吹捧林立果,个别领导人还组织在林立果身边工作的战士巡回演讲。在一次所谓的学习毛泽东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上,有人出面宣读由邱会作组织起草的"讲用稿",吹捧邱会作。邱会作还指使别人在党委会上吹捧自己。被授意的人吹捧说:邱会作的"特点"是"坚信、紧跟、实际","临危不惧","彻底革命"。有人还

概括了邱会作所谓"高举"、"紧跟"、"突出"等十大优点,从"理论的高度"大吹特吹邱会作。在写小说、编历史资料、办展览、出"语录"、拍电影、搞演出中,更多人参与了吹捧邱会作的活动。在邱会作结党营私、残酷迫害干部群众的活动中,也有不少人充当了"帮凶"。

不少人陷入了林彪集团的政变活动。在林彪集团搞"路线交底"中,很多人跟在林立果、周宇驰后面,大造反革命谣言,说什么:现在"形势非常紧张","斗争非常激烈","斗争的焦点是领袖和接班人的问题","有人想抢班,想夺接班人的权"。他们表示:要突出宣传林彪、保卫林彪、捍卫林彪的"接班人"地位,捍卫林立果在空军的"最高领导地位"。在建立和发展"联合舰队"过程中,周宇驰、刘沛丰、于新野、李伟信等十几人成为其成员。在网罗党羽时,刘沛丰、李伟信等先后窜到北京、上海、杭州、广州、武汉、成都、济南、福州、兰州、西安、乌鲁木齐、郑州、南昌、长沙、昆明、天津、大连、唐山、青岛、洛阳、保定等地进行串联,搞"路线交底",拉拢部队和个人。到中南、华东、西南地区军内外一些单位游说,搞忠于林彪、林立果的宣誓。林立果对此十分赞赏。在秘密组织为反革命政变服务的武装力量"教导队"、"训练班"的活动中,先以6天时间学习林彪"八一六"指示和林立果的"讲用报告","解决跟谁走的问题",随后即大练爬山、刺杀、射击、通过200米开阔地的冲锋等,妄图蒙蔽他们为反革命政变服务。在"九一三"事件之前,有的警卫人员、秘书还给配发了武器,接受了特种训练。

一些人在选美活动中效力。据后来查明,林彪、叶群为他们的儿女挑选对象,即选美,有于新野等 4 7 人参与。他们跑遍 2 7 个省市,在全国预选了美女美男上万名。对北京的学校、幼儿园等 1 0 0 0 多个单位作了摸底;在上海、杭州等大城市,跑遍了几乎所有学校和工厂。由于大量运用人力物力,耗资很大。仅于新野等三人,乘火车就花费了 2 . 2 万元(乘飞机免费)。

不少人在小恩小惠中上当受骗。一些被林彪死党严密控制的单位,为了表示"感情深",每当有人受到林立果的接见或收到林家送的礼物,就立即召开紧急会议,迫使大家围着林家送的一个橘子或几块糖表忠心,谈感受,共享"幸福";或者由一两个人抱着收到的礼物,声泪俱下地大赞大颂林家父子。有的公开号召:吃了林家的水果,"要物质变精神"!有的还把水果拍照、用药水泡制或用蜡复制,以作永久纪念。林彪死党很重视用送东西、帮助解决生活困难等方法笼络人心,扩大影响。林立果说:"送东西,主要是送政治,面要宽一点。"有些人就在接受他们的"礼物"后,逐步上当受骗。几年间,被林立果单独"接见"的有90多人,收到林立果礼物的达278人。吴法宪等人为控制某营,一次就调给他们15吨黄豆,还经常派亲信给该营的部分干部送礼。在中共九届二中全会期间,在林彪等人欺骗下,不少人跟着鼓吹"天才论"。

在结党营私中不少人得到重用。林彪集团采用发展和安插所谓"战友"、"好同志"、"自己人"、"明白人"、"坚定的左派"等手段,在一些部门和单位建立"黑班子"、"黑党委"。在有的机关和部队党委成员中,既有林彪死党、骨干,也有陷得较深的人,三者超过半数,机关党委完全被林彪集团所控制。在有的军、兵种机关和部队,林彪集团控制了大多数党委,形成很大的势力。林彪集团控制党委的手段,一般是通过笼络干部,秘密发展势力,逐步形成地下"黑班子",时机一旦成熟,便堂而皇之地予以取代。这些受林彪集团指使的党委,干了大量坏事。如:控制选举"三代会"代表,组织推广林立果的"讲用报告",安置"黑线人物"控制部队,打击排挤跟他们意见不合的人,把持干部的任免等。跟着林彪集团跑的人,既有不少一般干部,也有大量高级干部。

清查结果表明,林彪集团的阴谋活动流毒甚广。如林立果在空军作"讲用报告"之后,讲稿被大量翻印,从各种渠道流入其他单位。仅海军就发现印发该报告7起,278份。另外,通过各种渠道零星流入部队的有110余份。卫戍区发现看过该报告的有100多人,印发和

有组织地传达、阅读3起。解放军报社有小范围的传抄。有的单位已将此报告扩散到地方。

全军经过一年多群众性的揭发、批判,基本查清了林彪集团的阴谋活动,查清了与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在清查工作中,由于全军对方针、原则、方法掌握得较好,部队保持了稳定和团结。大量事实证明,绝大部分干部、战士是好的,他们对林彪集团的阴谋活动是有抵制和斗争的,不少人正因为此而受到林彪一伙的打击和迫害。

但是,在清查工作中,也有一些不正确认识。如有人认为,粉碎林彪集团是伟大胜利,但感到"解放军灰溜溜的";有的还说,空军牵连的人和事很多,因此"空军灰溜溜的"。对此,中央军委及时进行了纠正。1973年1月29日,中央军委办公会议成员李先念在全军"批林整风"座谈会上说:"怎么能说灰溜溜的呢?解放军出了个林彪就不光彩啦?林彪是四野的,四野就灰溜溜的啦?林彪是'副统帅',解放军就灰溜溜的啦?不对嘛。空军里坏人出得多一些,但不能把空军搞得灰溜溜的。"把林彪集团粉碎了,"正是证明我党、我军是伟大、光荣、正确的"。

张春桥分管的海军,清查工作进展得很不顺利。张春桥出于乱军的目的,指责说海军主要领导都有问题,给海军党委常委罗列了十大罪名。海军过去在李作鹏的把持下,有不少问题亟待查清,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和毛泽东等领导人对此也十分重视。总政治部曾派工作组去指导,但在张春桥的训斥、嘲讽下,工作组不得不撤走。为总结"批林整风"运动的经验教训,海军党委四届五次扩大会议从1972年7月17日召开,到年底仍未结束。周恩来听取汇报后认为应该尽快结束,但张春桥却坚持批林首先必须连带批判海军司令员萧劲光,指责海军党委否定"文化大革命",使会议偏离方向,颠倒主次,又延长了3个月。直到毛泽东出面干预,张春桥才不得不有所收敛。

在其他一些单位,不同程度存在一些复杂情况。有的单位,由于林彪一伙的插手破坏,领导班子中的斗争几经反复,时而这一些人被认为有问题、犯了错误,成为批斗对象;时而另一些人又被认为有问题或犯了错误,也成为批斗对象。如此反复"烙烧饼","互相结怨记仇,再加上派性的干扰,相互之间不能做到严以责己,宽以待人"。有的人对别人的问题抓住不放,甚至无限上纲,对自己的错误,则不敢承认,不敢检讨。有的单位甚至把领导干部之间的不同观点和争执扩大到群众中去,加大了解决问题的难度。在这些单位中,最后也都通过揭露清算林彪集团造成的破坏,分清了是非,统一了认识,消除了隔阂,解决了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至1973年底,全军的清查工作基本结束。

◇ 毛泽东说:"父母犯了错误,也说子女有错误,这样对么?过去有些问题是逼供信搞出来的。……逼供信搞出来的不可信,不能算。"

"文化大革命"初期,林彪集团为达到篡党夺权的目的,与江青、康生等人互相勾结,狼狈为奸,疯狂迫害和打击老干部,制造冤假错案,削弱党的领导,破坏党的组织,使整个国家陷于严重危机之中。在军队,林彪集团一方面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代理人欺骗善良、无知而又极具热情的造反派制造声势,一方面蒙蔽越来越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的毛泽东,利用他的威望和影响,打倒所有敢于同他们抗争的军队领导人。在政治上,他们提出"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口号,随意陷害、诽谤他人。在组织上,他们今天"一小撮",明天"一小撮",一浪接一浪地冲击人民解放军的所有部门和绝大多数领导人,动辄免职、罢官。在方法上,他们利用合法的和非法的、公开的和秘密的、文的和武的等多种手段,从精神上无情折磨、压制,从肉体上残酷迫害、摧残,打倒了一大批有功之臣。其中,大多数元帅、大将、上将被他们点名批判或打倒。截至1971年9月"九一三"事件爆发前,林彪集团在人民解放军中制造的冤案,使上万人遭到诬陷、迫害,许多人被迫害致死。

林彪集团被粉碎后,江青一伙人还活跃在政治舞台上。因此,纠正冤假错案,使遭受迫害的干部得以平反昭雪,仍有很大阻力。但是,随着揭批、清查工作的深入进行,很多冤假错案的事实进一步澄清,遭受迫害的干部或家属不断提出平反的强烈要求。

林彪叛逃后,一些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诬陷、迫害的干部,如原中央军委常委、总政治部主任、国防部副部长谭政大将,原中央军委常委兼副秘书长、海军政治委员苏振华上将,原福州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叶飞上将,原政治学院院长莫文骅中将,原南京军区第一副司令员郭化若中将,原军事医学科学院院长贺诚中将等,纷纷给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或毛泽东写信,要求出来工作或恢复组织生活。原中央军委常委、总参谋长、国防部副部长罗瑞卿大将给毛泽东写信说,他满身是病,两腿伤残,请求解除对他的关押,给他一定限度的自由。

一些家属子女也纷纷反映情况或提出相关的要求。1971年11月,原中央军委副主席 贺龙的夫人薛明,以《向党和人民的报告——忆贺龙同志遭受迫害的那些日日夜夜》为题,将 贺龙生前的最后一段情况向中共中央作了汇报。1972年3月18日,原中央军委常委、副 秘书长、代总参谋长杨成武上将之女杨俊生给毛泽东写信说,杨成武受林彪、陈伯达、叶群的 政治迫害,失去人身自由,请求让他出来工作。7月1日,原国防部副部长、北京军区政治委 员廖汉生中将的子女给毛泽东写信,请求让他们的父亲回到北京等待组织结论,以便让他了解 形势,熟悉情况,检查身体,治疗休养,早日回到为党和人民工作的岗位上。

"九一三"事件,使毛泽东陷入了极大的痛苦和失望之中。他开始重新考虑过去所认定的某些问题,尤其是对老干部的认识和评价问题,对大量的冤假错案有所醒悟,并以自己的言行表明要纠偏。1971年11月14日,毛泽东在接见参加成都地区座谈会的干部时说,所谓"二月逆流",其实是几位老帅针对林彪、陈伯达、王力、关锋、戚本禹等人要打倒一切的抗争。他还说,所谓"大闹怀仁堂",是在党的会议上,是公开的,但因他当时并不了解真实情况,轻信了林彪等人的一面之词,现在应该予以平反。1972年1月6日,原中央军委副主席陈毅因病逝世,按惯例,治丧委员会没有安排毛泽东参加追悼会。但毛泽东面对包括陈毅在内的一大批蒙冤的老干部,感到有必要逐渐予以平反,因此,他决定亲自参加追悼会,以期引起对平反工作的重视。毛泽东参加陈毅追悼会的消息见报后,对解放老干部在舆论上起了极大的作用。一大批功勋卓著的老干部由此感到欣慰,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看到了新的希望。

1972年初,毛泽东同中央军委副主席叶剑英、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汪东兴等多次谈到关于让老干部出来工作的问题。毛泽东具体询问了杨勇、廖汉生、陈再道、李成芳、钟汉华、邓小平、秦基伟、乌兰夫的情况。他说,邓小平、乌兰夫可以过党组织生活。他还说,中央专案组第一、第二、第三办公室所审查的干部中,有的搞错了,要清查一下。"他们的问题不解决,对子女影响很大。父母犯了错误,也说子女有错误,这样对么?过去有些问题是逼供信搞出来的。我早就说过不能搞这个东西。逼供信过去在中央苏区搞过,在延安也发生过。逼供信搞出来的不可信,不能算。""我们一些干部的看法不对,有的是形而上学,把干部一时的错误说成是一贯的错误,这样不能正确地认识一个干部。"

对于老干部及其家属子女的来信,毛泽东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了批示。1972年3月5日,毛泽东在苏振华的来信上写道:此人似可解放了。如果海军不能用他,似可改回陆军(或在地方)让他做一些工作。可否,请中央酌定。3月25日,毛泽东在杨成武之女杨俊生的来信上写道:此案处理可能有错,当时听了林彪一面之词。7月7日,毛泽东在廖汉生的子女的来信上写道:我看廖汉生和杨勇一样是无罪的,都是未经中央讨论,被林彪指使个别人整下去的。1973年8月4日,毛泽东在收到郭化若的信后批示道:请考虑可否给郭化若分配工作,并希(其)将《孙子》序言改版,写一篇批判吸收性的序言。在对老干部的解放中,毛泽东对

邓小平的评价最引人注目。1972年8月14日,毛泽东在接到邓小平的来信后,虽然仍认为他犯有错误,但也肯定:"他没历史问题",在战争时期"有战功",在和平时期"也不是一件好事都没有作的"。作为"刘邓路线"的第二号人物,邓小平得到一些比较肯定的评价,其他老干部以他为标杆,平反工作就好做多了。后来,在1973年12月22日,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提议,决定邓小平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委员,参加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的领导工作。

由于毛泽东的积极表态和明确指示,军队系统的平反昭雪工作在中央军委和总政治部的具 体组织下有条不紊地开展起来。1972年1月14日、2月24日,总政治部提出:"认真落 实毛主席对犯错误干部的政策,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对于文化大革命以来经 长期审查至今尚未作出结论的干部,要抓紧查清,区别情况,妥善处理;处理错了的,要纠正 过来。对于犯错误包括犯了路线错误的好人,要以教育为主,帮助他们认识错误、改正错误, 既弄清问题,又团结同志。""对于确系遭受林彪一伙打击陷害的同志,应予以平反。"同年1月 2.4日至2月10日,总政治部召开全军干部工作座谈会,讨论了落实干部政策的问题。由于 受当时政治形势的影响,虽然仍有许多不正确的认识,但基本方向是正确的。会议要求:"各级 党委对落实犯错误干部政策,要充分重视,切实抓紧,组织力量,逐件审查,尽快作出结论。 对犯有各种错误的好人,要查清事实,分清是非,作出正确结论。本人认真检查认识了错误, 取得群众谅解之后,应及时予以解放,并根据具体情况,分配适当工作。其中,年大体弱工作 有困难的,可做妥善安置。对于确实受林彪反党集团打击迫害的,要向本人和群众做好思想工 作,宣布平反,安排工作。"会后,全军各单位开始着手平反工作。4月,周恩来指示人民日报 社起草一篇社论,正面阐述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和优良传统。这篇社论经周恩来修改发表后, 对全国、对军队都起到了很好的舆论作用。5月25日,中央军委以〔1972〕5号文件的 形式,向全军转发干部工作座谈会的情况,使军队平反工作的步伐进一步加快。

至1972年八一建军节,已有许多高级将领得到平反。苏振华、杨勇、廖汉生、莫文骅等参加庆祝活动并见了报。在此后的1972年十一国庆节,1973年五一国际劳动节、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又有一大批得到平反的老干部参加庆祝活动,他们的名字也陆续见诸报端。平反工作深得人心,受到全军的关注。许多能正常工作的老干部在揭发林彪集团、为受迫害的干部举证等方面,做了许多工作。作为具体承办平反工作的职能部门,总政治部根据毛泽东的批示,逐个落实政策。有的老干部虽然暂时没有得到平反昭雪,但处境得到了相对的改善。

◇ 在调整军队领导班子时,叶剑英强调:"要把好的同志提拔到领导机关和领导班子中来。这件事不能有私心杂念,要出于公心,要实现老中青三结合。"

在揭批、清查林彪集团的同时,军队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日显重要。因为在揭批、清查中,许多单位的干部与林彪集团有牵连,领导机关、领导班子必须整顿。如黄永胜曾任总参谋长、吴法宪曾任副总参谋长兼空军司令员、李作鹏曾任副总参谋长兼海军政治委员、邱会作曾任副总参谋长兼总后勤部部长,他们被隔离审查后,上述单位的领导职位出现了空缺。空军是林彪集团控制过的重点单位,不仅在领导机关,而且在部队,上"贼船"的干部多,领导岗位需要调整的也比较多。

一大批被错误打倒的干部获得解放后,需要重新安置。他们工作经验丰富,而且很多人尚年富力强,是军队的宝贵财富。但是,原来的位置已满编,难以再官复原职。其中也有些干部由于长期靠边站,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原来的工作岗位。还有一些干部,由于年龄大身体弱或被迫害致残,也应该给他们安排适当的位置。

大量执行"三支两军"的干部回到军队,也需重新安置。至1971年底,全军有22万余名干部执行"三支两军"任务。1972年8月21日,中共中央和中共军委《关于征询对三支两军问题的意见的通知》、《关于三支两军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发出之后,"三支两军"工作随之结束,他们陆续撤回部队,也需要慎重统筹安置。

军队领导班子臃肿,需要精简。林彪主持中央军委工作期间,同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等人,无视军队建设的实际需要和国家负担的可能,盲目扩编部队,增加编制定额,领导班子也变得很臃肿。在大军区一级,政治委员有的达7人之多,加上副司令员若干人、副政治委员若干人,一个大军区竟有正副职二三十人。由于领导班子臃肿,意见不易集中,工作责任也不分明,而且保障、服务人员增多,机关增大,影响战斗力,加大了国防开支。

还有,实现干部年轻化,也是毛泽东晚年多次表露的愿望。自"文化大革命"以来,林彪集团出于不可告人的目的,破坏正常的干部管理制度,致使一些干部年龄偏大。"九一三"事件后,毛泽东培养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愿望更加迫切。根据他的意见,中共中央要求1973年召开的中共十大的代表,中青年要占60%。毛泽东的意见和中共中央的决定,对军队实现干部年轻化提出了新的要求。

针对全军各级领导班子及干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总政治部在1972年1月24日至2月10日主持召开的全军干部工作座谈会,起草了《关于调整部分干部级别的通知》、《关于军队干部离休、退休、复员和转业试行办法的通知》和《关于副师职以下干部任免权限的规定》。经中央军委办公会议审议同意,除《关于军队干部离休、退休、复员和转业试行办法的通知》有待国务院研究修改外,其他两份文件先后由中央军委及时颁发施行。在有关会议或文件中,明确规定了调整领导班子的方针和原则。如全军干部工作座谈会提出:"团以上领导班子要逐步实现新老结合,适应'要准备打仗'的要求,要配好军政一把手。既要充分发挥老干部的骨干作用,又要注意选拔'才德兼备'的年轻干部;要克服论资排辈的保守思想,也要防止偏重年龄,忽视德才的倾向。"1972年2月24日,总政治部强调:"贯彻执行老中青结合的方针,既要重视新生力量的提拔,又要充分发挥老干部的作用。加强新老干部的团结。"叶剑英在同一些军、兵种,大军区,总部领导干部的谈话中,或在一些军队会议上,多次强调:"要把好的同志提拔到领导机关和领导班子中来。这件事不能有私心杂念,要出于公心,要实现老中青三结合。"

由于各级重视,军队领导班子的调整工作有条不紊地在进行着。至1973年底,全军各大单位及其所属部队都已展开了此项工作。对于调整领导班子的经验,总政治部及时向全军转发,以供借鉴。1973年12月20日,总政治部转发了《关于六十四军贯彻老中青三结合情况的调查报告》,充分肯定了他们的做法。

对于从领导岗位退下来的干部,则区别不同情况,采取多种形式安排:对全国解放战争之前入伍或参加革命的干部,如果失去在部队工作的能力,在地方工作的能力也失去了,安排担任荣誉职务,即当顾问。从中央军委、总部机关到团一级或县武装部,当时安排了相当多的干部。顾问的主要任务是作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对于年老体弱,基本丧失工作能力,或者丧失做军队工作的能力的干部,则安排退休。安排退休的干部,主要是新中国成立后参军或参加革命的干部。退休干部可以回原籍,也可以就地安家。

为了弄清中国历代官吏的离职情况,以供借鉴,叶剑英指示要请教北京大学、中华书局、中国人民大学的专家。为此,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办公室、军事科学院在研究拟定退休规定时,进行了广泛调查研究,制定了几条规定:其一,对连、排级干部,安排复员。截至1973年6月,共有28万名连、排级干部复员回到农村。当时,出于加强战备、加强民兵工作、

减少城市人口等方面的考虑,对连、排级干部一律复员的规定一直实施到1975年。对此,复员干部意见比较大,反应比较强烈。尽管很多干部复员后又分配工作,但消极影响较大。其二,对年纪较轻、身体较好的营以上干部,安排转业。1972年1月25日,铁道兵党委向中央军委建议:对于营以上干部在部队工作有困难,但在地方仍能坚持正常工作的,按转业办理,由军队每年提出计划,国家统一安排。叶剑英对此比较赞成。其三,对于一些在一个单位任职较久的领导干部,采取交流制度。毛泽东对此十分重视。1973年12月12日,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提出大军区司令员相互交流的建议。他说:"一个人在一个地方搞久了,不行呢,搞久了油了呢。"他让叶剑英把各大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都找来,参加议军,由叶剑英具体负责主持这项工作。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同意,12月22日,中央军委发布命令:令北京军区司令员李德生与沈阳军区司令员陈锡联对调,南京军区司令员许世友与广州军区司令员丁盛对调,济南军区司令员杨得志与武汉军区司令员曾思玉对调,福州军区司令员韩先楚与兰州军区司令员皮定均对调。被确定调动的司令员坚决执行命令,按中央军委的要求奔赴新的工作岗位。八大军区司令员对调,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军队高级干部调整最大的一次。在此之后,中、高级干部陆续也有一些交流。

经过调整,各级领导班子基本实现了年轻化。

然而,由于对林彪集团的揭批仍然沿袭形而上学的方法,不能触及"文化大革命"的指导思想,也不能揭示林彪集团形成和发展的根本原因,而把很多不属于林彪集团或者不应当批判的东西一起批判了,这就难免在一定程度上造成那一时期军队工作的无所适从和混乱。另一方面,江青等人对"批林整风"进行干扰破坏,坚持批判林彪的所谓"极右",反对批判极"左"思潮,并由批林转而批孔,直至批周恩来,从根本上改变了运动的方向。毛泽东不仅没有从林彪事件中认识到"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从而结束这场灾难,反而使江青等野心家继续在党和国家事务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使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仍然面临着严重的危机和严峻的考验。

□ 《党史博览》2005.7

【争鸣探讨】

对《林彪坠机过程的思考》的再思考

射天狼。

以前曾断断续续地看过康庭梓先生的一些文章,知道康庭梓对林彪的 2 5 6 号飞机坠毁颇有个人心得看法,但可惜都不甚完整,不少还是网友们的转述。这两天终于有空好好读读康庭梓先生的大作《林彪坠机过程的思考》。读过之后,本人觉得康先生的大作似乎只有在第一和第二部分叙述 2 5 6 机组人员在飞行前的准备过程事情上有些助益,但在后面的部分的描述基本上是个人的臆测,缺乏实际证据,只能算作一家之言吧。因此,本人想就康先生的一些看法谈谈个人的想法,也请网友们不啬指证。

一. 康庭梓论证潘景寅是林家死党

综观康庭梓先生的大作,康先生似乎陷入一个无法自拔的悖论之中: 即 2 5 6 机组的机长潘景寅到底是什么背景?康庭梓在自己的文中开始时将潘景寅划入林立果和林彪死党的范畴之内,请看康庭梓文内的叙述:

- 1. 潘景寅故意隐瞒将 2 5 6 号飞机加油至 1 7 吨的真实原因,并在研究飞行航线时有意背着康庭梓。康庭梓有如下的描述:
 - "此刻,我看到机长潘景寅走到李平跟前,对李平说:
 - "将飞机的油量加到17吨!"
- "加17吨油!明天飞往何处?"我没等李平回答,抢在前面向机长提出反问。从在北京听到加16吨油开始,多加油的事情一直在我的脑海里回旋,好奇心使我很想知道飞机的去向。
- "等一会儿咱们到飞机上研究一下航线。"机长潘景寅答非所问,他边说边往飞机的前方走去。

也许正是因为我对加17吨油过于敏感了,所以研究航线时有意让我回避,防止我当着大家的面再次提到多加油的事情。"

- 2. 潘景寅知道256号飞机第二天的航线,却不愿事前透露航线以免造成机密外泄。
- "机长的这个决定说明两个很重要的问题:其一、在他的心里有一个按专机任务要求的时间安排,最起码是在第二天起飞;其二、潘不知道当天晚上有紧急起飞的可能,也就是说,潘不知道林彪等人的行动计划,否则,如果潘能意识到半夜有紧急出动的可能的话,他无论如何也要把油加进飞机中去,而且,不是17吨,而是将油加满到21吨。"

康庭梓在此文中本来一直强调潘景寅要给飞机加到17吨油,可这里康竟然会咬定潘景寅心里清楚明晰到不仅应该给飞机加到17吨,甚至应该加油到21吨。这不是明白无误地说潘景寅知道林彪一行可能叛逃去外国(前苏联)吗?否则何必要给飞机加21吨油呢?康庭梓这里显然有意引导读者相信潘景寅作为林家的心腹之人知悉林家可能的逃跑路线:如果不是广州,可能就是前苏联。

- 3. 康庭梓几乎明指潘景寅就是林彪林立果的心腹之人。潘景寅在9月12日晚的飞行讲评时称"要解决跟人的问题",其实说白了就是"跟林的问题",跟了林,路线自然就正确了,与空军吴法宪"反林"毫无关系。而且潘还说第二天的航行路线要"听空军胡副参谋长的指挥"。康写道:
- "现在两条路线斗争很复杂,要解决跟人的问题。"潘说的"两条路线斗争",大概是指当时在空军部分单位中纷纷谣传的"吴反林",即空军司令吴法宪等反对毛主席、反对"林副主席"的流言。

关于第二天的飞行,潘说:"明天的航线到什么地方还不知道,听空军胡副参谋长的指挥就行了。

机组最关心的就是飞向哪里,只有知道了航线才能对天气、地形、备降场等因素对飞行的影响做到心中有数。因此,机组向机长提出两个问题,其一、现在还不知道航线,那么明天飞行时航线沿途飞行的地面保障怎么办?因为,飞行航线通常要提前向航线经过的有关部门发出通知,以便沿线有关机场及有关调度部门提供必要的电台及航行资料,保证航行的准确性和安全。对此,潘回答:"关于航线保证,空军司令部航行局会及时安排的。"

- 4. 正是由于潘景寅的原因才造成机组人员4走5留的局面。潘景寅显然时有意如此行事,且受林立果指使(不知康庭梓对此有何证据?大概只是凭空想像而已)。康说:
 - "有一点可以肯定,机组9人有走有留的局面,是机长潘景寅直接造成的。问题是,这是

潘景寅自己主动安排的,还是有人授意他这样做的呢?从各种迹象分析,潘景寅是在听了别人的授意之后,进行安排的。向他授意的人,可能是林立果。在当时那个历史条件下,潘景寅只能服从命令,但他怎么也不可能想到,是自己为自己安排了一条通往死亡的路。

此时的潘景寅还在调度室主任的房间。在这段时间里,他完全可以把机组的其他 5 个人全部叫起床。问题就在这里,他自己不但不主动叫机组起床,可能还想阻止别人把机组叫醒。潘景寅在调度室主任房里守着 3 部电话,也守着那位调度室主任,防止机械师通过电话催我们。机械师们正在机场忙不开交,不可能直接跑回来,别人叫我们起床的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北戴河林彪住处到机场的距离约 4 0 公里,当潘景寅接电话要油车时,林彪等人已经从北戴河出发。在这段时间里,潘景寅造成了机组走留的分解局面。

5. 康庭梓话中有话地指潘景寅死的不明不白:"潘景寅等随林彪坠机死亡的4名机组人员,于1982年根据邓小平讲话精神,定性为正常死亡。不是叛徒,也不是烈士。"

康庭梓这里强调潘"不是叛徒,也不是烈士",这句话的弦外之音就是:潘景寅既无法归类叛徒(林彪死党),也无法归类烈士(反劫机英雄),但潘作为913飞行的主导者应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从以上引证康庭梓的文章,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康庭梓实际的倾向性,即 2 5 6 号机组机 长潘景寅实为林彪林立果安插在空军特别是专机师的死党,在林彪出走的关键时刻,潘景寅起 了重要的无可替代的作用。正是由于潘景寅在专机师内的独特地位,林彪一家才能在前有堵截 后有追兵的情况下一举飞上天空,造成了林彪出走的局面。

二. 康庭梓论证潘景寅受骗上当最后成为反劫机的英雄

康庭梓在前面论述完机长潘景寅是林家死党后,此时却来了个180度大转弯,反复论证机长潘景寅在飞机起飞后开始了劫机与反劫机的斗争。请看:

"九一三"与一般空中劫机事件不同的是,它发生在共和国最重要的专机上;劫机犯不是一般人,而是林彪及其家人,这与一般的民航劫机又有不同。但是,劫机者不管使用什么花招,最终必须把叛逃的飞行航向通过飞行员的操纵动作,反映在飞机罗盘的指针上;飞行员在被迫的情况下,必然与劫机者进行周旋。更何况256飞机是在深夜,在油不够、没联系、缺资料的情况下,要飞往异国他乡的茫茫荒原,这对飞行员看来,无疑于去送死。所以,"九一三"事件的256号飞机上应该也有反劫持斗争的迹象。这种迹象反映在起飞后一转弯的航迹上,就是出现与正常规律极不相称的反常现象。

飞机强行起时的过程表明,没有潘景寅精心驾驶,没有3位机械师积极配合,256飞机是不可能以那样快的速度起动、滑出并紧急升空的。潘等4人之所以会这样做,一开始肯定是来自林彪这位副统帅的显赫地位和感召力,因为在那个年代,"林紧跟毛"的观念在人们的头脑中扎根很深,从政治上无法将林彪与毛主席分开。

可以想象,潘景寅面对突如其来的叛逃命令,一方面在矛盾的心理状态下,动作迟缓地向右增大航向;另一方面会竭力想着可能的对策。

对这位老飞行员、专机师副政委潘景寅来说,他的警惕性是很高的,对涉及空防和国境线等因素也是很敏感的,他肯定对空中叛逃的行为深恶痛绝。

"九一三"事件的爆发,从林彪座机9月12日傍晚北京西郊机场起飞开始,到13日凌晨2点半在蒙古坠毁结束,前后不过14个小时。可以说"九一三"事件是以三叉戟256号飞机为行为主体的。由于人们对飞机与飞行专业不甚了解,不仅产生许多疑问,更重要的是不能对飞机活动过程中的各种现象,进行科学地分析,甚至会对某种现象得出相反的结论意见。不正常的起飞航线的一转弯就是如此,本来这是飞行员同林立果们在叛逃与反对叛逃这一根本问题上进行对抗的反映,可是在一些比较有影响的文章中,却把转弯中向西飞行的航迹,说成是林彪故意要的花招。

潘景寅到底是林家的死党还是反劫机的英雄?二者必居其一。潘景寅如果真的是林家的死党,就一定会死心塌地地为林家卖命,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护送林彪一家逃离虎口。如果潘景寅仅仅是受骗上当乃至最终成为反劫机的英雄,则康庭梓在全文的前半部分对潘景寅的描述就于理不通,无法自圆其说。实际上,康庭梓陷入了一个悖论,康庭梓无法既证明潘景寅是林家死党的同时又证明潘景寅是反林彪叛逃的反劫机的英雄。康庭梓先生写作此文时不知是如何思考这一悖论的?

以笔者愚见,潘景寅应是专机师内林彪一家信得过的人物,否则空军专管专机的副参谋长 胡萍也不会将如此重要的任务交给潘景寅来执行。从潘景寅在 9 月 1 2 日一天的言行来看,潘 坚决地执行了上级指挥员胡萍的命令,包括飞机要飞广州,要给飞机加足够的油料,且行前特别保密,潘甚至自己不去睡觉也要在北戴河候机室内掌控一切,甚至与胡萍统一口径对付来自周恩来、吴法宪等更高层的查寻等等。作为潘这一级的负责人已无可避免地卷进上层斗争的漩涡,这恐怕是谁都无法逃避的。设想在空军难道可以不紧跟林立果和林彪吗?每天为这些大人物服务,潘景寅实际上自己就被划进这个圈子了,难道为副统帅卖命还卖错了不行?但潘景寅毕竟还有别于周宇驰和于新野,潘只是个开飞机的驾驶员罢了,首长上哪儿你就去哪,没什么好商量的。康庭梓若想证明潘景寅最后关头与"林彪反革命集团"英勇斗争"反劫机",就要拿出实证,而不是凭空想像和臆测。

三. 256号飞机为何会飞往外蒙?

不少网友都曾撰文分析过这个问题,以前的有陈晓宁,后来的有京城孤魂,他们的文章都颇有道理和价值。这里不再赘述。本人想说明的地方在于无论北戴河林彪一家如何策划,他们都到了非走不可的局面。

- 1. 老毛南巡讲话已彻底摆明毛与林的关系是"两个司令部"的斗争,是党内第十次路线斗争,而林彪的罪名就是"反党"、"夺权"。这个罪名比起当初整治刘少奇有过之而无不及。林彪只有低头认罪一条路可走,也就是束手就擒,步上彭德怀和刘少奇的老路。
- 2. 林立果的反毛言行。林立果乃初生牛犊不怕虎,典型的年轻人血气方刚,自以为是地以为可以凭自己的力量与老毛决一死战。到头来全是不切实际的空想。但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这些反毛言行迟早会被汇报到老毛处,林彪则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所以,就是为了保护儿子,林彪也不得不走了。
- 3. 常言道"三十六计走为上",但走去哪里还是大有学问地。本人认为,林立果和叶群一定多次劝说林彪一走了之,只要能逃出老毛的魔掌去哪里都行。所以就要设想几个不同的方案,如去广州这个原本是林彪大本营的地方,实在不行还可考虑其他国家,如前苏联等等。这些方案叶群林立果一定多次向林彪说过,否则林彪不会表示"死就死在这里""哪里都不去",以及明言自己是"民族主义者"绝不会跑去外国求生。但最后由于9月12日晚的突发事件,周恩来追查256号专机,并命令不可起飞,使得林彪一家误以为即将大难临头,所以离开北戴河走

得越快越好, 致使原有的设想完全打乱。

4.256飞机升空后,潘景寅等人才发现该机的油量无法使该机飞抵广州,但林彪一家显然不愿飞回北京,故该机在起飞后有相当一段时间的犹豫,也就是康庭梓所言航线曲折的问题。林彪一家此时只有去前苏联一条路可走了,这可能是唯一的一条生路。康庭梓虚构了一番潘景寅与林彪一家英勇搏斗的场面,可惜飞机坠毁后的场景显示,机上所有人员似乎配合良好,为了分散死亡概率,叶群坐到了机首,林彪则由三个身强力壮的机械师保护在机舱中间,而林立果则在机尾。大家都脱了鞋,身上也没有可以飞机迫降中产生致命的东西,所有人完全是配合机长命令以完成飞机的迫降。在那个时刻,机上所有成员的性命系于机长一人身上,谁敢不好好配合,而潘景寅此时此刻更要"为人民立新功",就如同当年武汉720事件时潘景寅驾机抢救老毛一个道理。

5. 2 5 6 号飞机在飞近苏蒙边境时掉头南返,这里仍有许多不为人知的情况有待学者们继续发掘,特别时 2 5 6 号飞机上的黑匣子,它将成为揭开 2 5 6 号飞机坠毁真相的关键证据。

康庭梓先生作为前 2 5 6 专机的幸存人员,多年来对此一事件花费了大量的心力,写了不少东西。这篇《林彪坠机过程的思考》可以说是康先生的代表作,体现了康先生对此事件执着的追究精神。在赞赏康先生努力的同时,本人也不得不指出康先生在看问题方面的一些片面之处,前述康文对潘景寅的描述就前后矛盾,无法自圆其说。另外, 2 5 6 号飞机在追降前就已起火一事,康先生也不愿深究,而是简单地归结所谓的火光就是飞机上的灯光云云,这里都有一些不为读者所赞同的地方。总之,在讨论一件历史事件时,切不可只凭主观想像,还要认真地研究各方面的资料,方能得出较为科学的结论。

【往事回忆】

伍修权在审判"两案"中

• 图 们•

我熟知老首长伍修权是在东北解放战争年代。那时,他是东北军区参谋长,是抗战胜利后 中央派到东北的最早的领导人之一。为了便于同苏军打交道,当时部队还没有军衔,军委以毛 主席名义授予他少将军衔。我那时刚从东北军政大学毕业,在内蒙古军区骑兵部队任基层干部, 听老同志讲,他是乌兰夫到东北局汇报内蒙古自治区成立问题时听取汇报并给予指示的领导之 一,所以对他的名字早有印象,并间接地知道他是一位很早参加革命的老同志,早年在莫斯科 中山大学学习过,回到中央苏区参加了反"围剿"的斗争。很长一段时间内,他给共产国际派 来的军事顾问李德当翻译,参加过两万五千里长征特别是著名的遵义会议。抗日战争时期,他 在军委总部工作,在到总部以前还曾与谢觉哉同志一起领导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的工作,负责 延安与苏联的联系……当时,对这样一位经历丰富的老领导,心中顿生敬意。可惜,在戎马倥 偬的岁月,我虽带领部队配合东北地区的解放战争经常作战,却无缘与他照面,工作上也无交 往。真正同他交往是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我从内蒙古军区调到总政治部工作。刚 到不久,中央就决定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进行审判。我受命担任"两案"中的林 彪反革命集团案审理办公室的副主任工作后,马上转入审判准备工作,这才得以与这位老首长 有了工作上的接触。那时,中央对"两案"审理有两个领导和指导机构。一个是以胡耀邦为负 责人的审理犯严重错误人员的领导小组,一个是以彭真同志为首的审判指导委员会。中央考虑 到将被审判的主犯中,有一些红军时代就参加革命的老资格,所以胡耀邦同志和杨得志总参谋 长就推举在资历和声望上能担当此任的副总参谋长伍修权参加彭真领导的审判指导委员会,他 是七名主要成员之一。1980年6月他就介入审判领导工作,并分工主要负责林彪案审理工作的领导,此时我们才得以见面。记得他接受这项工作后就很快到我们林彪案办公室集中办公地点作指示。那天,具体领导林彪案审理工作的黄玉昆、史进前陪他来,我们见到他。他虽然年过七旬,但精神矍铄、风度依旧。我们此间又知道他建国后就从军队转入国家外交战线和中联部工作,曾代表我国政府首次出席联合国安理会会议,并协助周总理处理过一些重大外交问题。"文化大革命"中,他被林彪、江青及康生一伙以莫须有罪名打倒,被关押了很长时间。所以,见到他特别亲切。从这时开始,我就在他的直接领导下,紧张而又愉快地工作了一段时间。

◇ "四个了解"打开局面

伍修权是从 6 月初到我们林彪案审判准备办公室指导工作的。他在本案件审判负责人黄玉昆、史进前同志的陪同下看望了大家,传达了彭真同志组织召开的"两案"审判工作会议精神,同时对情况进行了分析。

我记得他讲得很客观。他说自己当过指挥官、外交官,但没当过法官,更没想到要当这么大的法官。他说这番话的意思我们比较理解,因为我们当时都不曾做过工程这么巨大的工作。他这样讲,是要我们从头学起,重视和严肃对待这项工作。接着,他给我们全面分析了这个案子的特点:一是案件重大,涉及到党内两个阴谋集团篡夺党和国家领导权力,颠覆人民民主专政,改变党和国家颜色的大事。二是案件非常复杂,关系到党的领导失察和两个反革命集团阴谋制造混乱,并在乱中夺权的问题。三是在时间上跨度大,从"文革"之初延伸到1976年。有是与非、罪与错、勾结与对立的矛盾。四是两个集团主犯的级别高,十名主犯中有九个政治局委员,等等。我们听他一分析,就感到老首长尽管刚接手这项工作,对情况却已很了解。所以,当时比较担忧的心情,就得到缓解。我们相信,有老首长直接出面领导这项工作,把握就大了。

果然,伍修权谈了案情特点后,就谈了四个具体的意见。这几个意见,概括起来,是"四个了解"。即:要了解被告情况,做到胸中有数;要了解法律,尽快熟悉武器;要了解队伍,知己知彼;要了解中央的方针、政策,把握大局和方向。经老首长这么一讲,大家的心情便马上豁然开朗了。当时,大家都为此鼓掌。

现在想起来,他讲的这席话无疑是打开审判准备工作局面的一把钥匙。我们审判准备工作 是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审理的基础上进行的。我接手这项工作尽管相对早一些,但对被告的 情况也不是十分清楚,包括他们的态度、罪行和证据的准确性,还没有十分把握,对法律情况 也不太熟悉,包括用什么法审及法律程序方面的问题。再就是为了审判,办公室从全军抽调了 大批政法干部,还从中纪委、公安部等单位吸收了一些人,这些人尽管政治上经过严格审查, 但业务素质如何、能力怎么样,也不十分有底;还有中央对审判工作的方针政策,也需要进一 步加强学习、深刻领会。这些问题没解决之前,大家有心中没底、没把握和担心准备不周全等 多种心态。经他一指点,我们感到一团乱麻理顺了,工作有了头绪和章法,着手也有了重点和 方向。从这一点来看,伍修权同志的确是资格老、经验多,有处理大事的经验。这些当然与他 长期在党和国家的高级领导机关参与重大活动、亲受毛主席周总理和老一辈教诲分不开,也是 他善于学习、善于积累、总结经验的结果。我当时是办公室负责人之一,马上组织人了解被告、 分析案件、弄清每条证据。我们还抓紧时间熟悉法律,请专家指导,认真学习,不仅做到了熟 悉熟记,同时从法律上加深理解。我们还对审判准备工作队伍进行了全面分析、考查和教育, 并在实践中进行了淘汰和补充。最关键的是进一步学习了中央决定、"两案"领导小组和"两案" 审判指导委员会领导同志的一系列讲话,确实明确了审判工作的意义、思路和"对子孙后代负 责"的要求。由于这些工作着手较早,准备充分,所以为审判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在特点和本质上突破

1980年6月,"两案"审判准备工作全面展开之后,我一方面负责林彪案办公室的行政领导工作,一方面组织一个班子准备林彪案件的检察起诉工作。前一项工作我委托有关同志来办理,当时主要精力是草拟起诉书。因为这是审判准备的关键,它代表十亿人民的总控诉和国家名义的公诉。这项工作一直处于动态的环境下,开始要求写出每个罪犯的起诉书,后来又要写出林彪案件的起诉书,再后来还有变化,而且还有一个陈伯达与两个集团都有牵连、但却没有明确放在哪个集团来审的问题。所以,起诉书反复较大,枝蔓很多,工作难度也很大。等我们进入关键阶段时,伍修权正式进驻到当时的林彪案审判准备办公室的集中办公地——西直门总政招待所。他到来后,对该项工作作了多次指示,对于我们把握案件特点、抓住问题本质起了关键性的作用。

记得那是在案件审判工作中,大家都有一个感觉,这个案件很特殊,没有可参照的判例。到底属于一个什么样的案子,用什么样的办法来解决一些突出的矛盾,还不十分明朗。我们在闲谈中谈到这个问题,伍修权就同大家一起讨论。他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的罪行,与以往检察院所办的案子不一样,与法院判过的案子也不一样,它不一样之处就在于它既是刑事犯罪,又不同于普通刑事犯罪。我们要看到,它是与"文革"中党中央领导的错误相联系的,与党中央主要领导人的错误相联系,这是同你们过去所办的案件最大的不同点。经他这么一点拨,案件特点就显露出来了。接着,他同我们一道向中央建议对此案要解放思想。经中央同意,派出数人到中央主管部门查原始记录。所以,一开始我们就把这次审判定位于"特别审判"。后来,全国人大五届十六次常委会批准成立特别检察厅、特别法庭,一切都突破一般,这才形成了一次解放思想的大审判。

另外一件事,是我在起草起诉书中,总觉得罪行和错误难以区分。当时,中央和彭真主张 只审罪行,不审错误,这给草拟起诉书带来更高的要求。伍修权听取反映后,他一言击中要害, 首先要认清这两个集团是在"文革"中犯的罪。关键要看到他们制造动乱、利用动乱、乱中夺 权。后来,他还同彭真进行了研究。彭真具体明确了"抓两头的麻杆",一方面抓住两案主犯在 上报毛主席、党中央之前搞的鬼计,另一方面抓住毛主席、党中央指示决定后他们搞的阴谋。 这样一来,问题就好解决了。我们删去了起诉书中涉及到与毛主席、党中央错误有关的13件 大事,只抓住两个反革命集团中阴谋制造刘少奇冤假错案等一系列事实,全面展开林彪、江青 一伙制造动乱、利用动乱、乱中夺权的罪行,把十名主犯推向历史的审判台。

在两案审判的准备中,"两案"的办公室起初是平行作业、齐头并进。但到了后期,中央审判指导委员会准备将两案合一,拿出一个总起诉书。由于林彪与江青一伙被揭露的时间不一,而且两个集团之间也有矛盾,所以,有些同志不太理解,我们制作起诉书也不好统一。这时,彭真同我们具体分析,说:两个集团犯罪,前后达十多年之久。光看表面,是难以统一。但要看到一点,他们既有一致性,也有矛盾性,这是事物的规律。他们有勾结,目的是一致的;他们有矛盾,分赃上的不一致是争夺利益。接着,他又给我们分析了林彪委托江青搞军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说这就是勾结的开始。他还讲了庐山会议前后,讲清了这就是争夺权力的事实。他的话富于哲理,也实事求是,所以很快统一了大家的思想。我们起草起诉书的问题也很快有了突破。

◇ 主阵法庭缜密精细

1980年9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一项特别决定,宣布成立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特别法庭和特别检察厅。伍修权被任命为特别法庭副庭长、二庭审判长,当时,我被任命为特别检察厅检察员。虽然工作性质不一样,但工作上保持着紧密的联系。

那一阵,他的确感到重任在肩,我们到他那里汇报工作时,总是见他在研究法律。据他讲: 开庭时不能看本子,只能说根据某法的某条某款,某人犯有什么罪。所以,他对与案件有关的法律,都做到了熟记。另据我们知道,他那一阵还看了历史上的大量庭审资料,借此增加一些感性认识。在正式开庭前,他还到秦城监狱通过特殊的办法,观看了罪犯的表现。他在张春桥不知道的情况下,看了张春桥接受起诉书的场景。开始,张拒不接受起诉书,但在工作人员离开后,张又偷偷翻看。他回来讲了这些情况,并一针见血地指出,罪犯是空虚的,我们要从战略上蔑视敌人,在战术上重视他们。这番话对稳定大家的思想起了很大作用。

在审判的日子里,伍修权同志更加忙碌。为了显示法庭的庄严,法庭为法官发了藏青色的制服,给我们检察人员发了深灰色制服,配了公文包。他那时虽然很疲劳,但穿上法官制服,却显得特别精神。开庭那天,他同庭长江华同志的座位在法庭正中央。几遍铃声过后,主犯一个个被带上被告席,黄火青宣读起诉书,正式启用法庭公务。我们能直接见到他,群众也可以从当日电视上见到他那威严的形象。他全神贯注地关注着法庭的一切,随时行使人民赋予他的权力。首次开庭一结束,他便马上同领导们到后台进行总结,听取在那里的中央领导人和负责同志的指示。当天晚上,他又召集下一步分庭审理的我们第二法庭的领导会议,精心布置二庭的开局。开庭之后,他是法庭最忙碌和最操心的领导之一,他一直参与大庭的组织和二庭的审判主持工作,真是运筹得当,组织精心,井然有序,章法严谨。

几乎从一开庭,伍修权既是法庭的组织指挥者,又是大法官。他每天都腰杆直直地端坐在审判席上,一坐就是几个小时,有时连续作战十几个小时,我们都很担心他的身体,但他不在意。每次退庭,别人还能松口气,他却还要把大家召集起来,问今天有没有问题?有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除开身体劳累,他脑子几乎没有休息过。不多久,他因劳累患感冒并发高烧。大家劝他休息,他还坚持了几天,后来实在支持不住了,到医院输了几天液,又马上回到岗位上。庭审情况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后,几乎全世界都在注目这次审判。法庭要求越来越高,他的工作越来越多。记得我们二庭开庭不久,一庭也开庭了。由于一庭庭审调查的突破口没选好,国际舆论对王洪文"长沙告状"的问题有所反映,认为不是罪行,并作了这是"政治审判"和"政治报复"的评述。伍修权从审判指导委员会开会回来,马上向我们传达了这一情况,提醒大家注意,并同大家反复研究了下一步审判事宜,为庭审工作的健康进行提供了根本保证。

在审判工作期间,我在第二审判庭,接受他对二庭的指导比较多。有一个深刻印象是他善于组织,并抓住事物的本质和案犯特点确定重点。他多次给我们作指示,针对案犯的特点,向我们逐个进行分析。他认为在林彪集团主犯中,黄永胜是个首要人物,他的罪行特点是同林彪、叶群关系密切,要抓住要害来突破。他同叶群电话有录音证据,伍修权就让我们从这里突入进去。吴法宪罪行特点是把党交给他在空军的权力交给林立果,让林彪反革命集团利用空军为他们武装政变的阴谋服务。伍修权就指示这是关键点。李作鹏罪行的要害在于"九一三事件"中私自放跑林彪的座机。李作鹏一直企图抵赖。审判前,伍修权亲自找李作鹏谈话,批评了他的态度。在审判中,伍修权指导法庭对这一罪行进行周密调查,最后用铁的事实确定了李作鹏的罪责。对邱会作的罪行,他让我们重点突破邱在总后实行法西斯专政、残酷迫害成千的干部和群众的问题,这个突破点选得很好,使邱在法庭上一直态度很好。江腾蛟的主要罪行是参加"小舰队",其中最主要的是企图谋害毛主席。我们根据老首长的指示,从罪犯参与主动性、积极性和出主意的残忍上展示了这一触目惊心的未遂事件,使林彪反革命集团的阴谋得以昭示。几乎每个罪犯的每一罪行事实的调查、讯问,都是在伍修权亲自参与和直接指挥下进行的,每次调查问题都明了而集中。所以,二庭审判比较顺利,多次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表扬。

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审判,是我国法制建设上的一个重大历史事件,也是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由于情况特殊,也是在当时特定的条件下,考虑到这项工作进行得好坏,都必将对国内外造成重大影响。所以,这项工作必须置于党中央的领导之下。伍修权是全国人大常委任命的法庭副庭长,同时也是执行党中央决策的具体指挥者。在审判过程中,他始终把党和人民利益放在首位,坚决执行党中央的决策,始终把握全局、把握大局,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

人大常委会任命的特别法庭审判员中,有八名民主党派人士。为了特别法庭思想统一,他 很注意听取大家的意见,做细致的工作。每次中央内部精神,他都及时传达,有空就找大家交 换意见,这项工作从始至终都做得很好,为保证中央决策在审判中的贯彻起了很大的作用。还 有一点就是他工作极端负责任。他经常讲审判要万无一失,出错个人是小事,党和国家的面子 丢不起。所以,在开庭前夕,他主张搞一个模拟法庭先试一试。那天,他参加了我们二庭的模 拟法庭。当时,"法庭"组织受审的假犯人充当真罪犯的口气,尽量为其罪行作狡辩,再由审判 者依法据理予以驳斥。事实上,由于假犯人没有心理负担,又熟悉审判人员,模拟法庭上并不 轻松。记得有一次充当吴法宪的假犯人突然提出一个问题,说他与军事法庭副庭长黄玉昆过去 在空军共过事,两人曾经有过矛盾,这次黄可能利用审判进行报复,因此黄玉昆应该回避。这 个意外的问题使大家措手不及,一时无法回答。记得在场的伍修权很快作了思考,并依据人大 常委会决定的有关文件作了回答。他说,这次审判人选,是人大常委会慎重任命的,每个人都 代表党和人民来对危害国家的反革命罪犯进行审判,根本没有什么个人报复问题。同时,他又 指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祸及整个民族,当时绝大多数人都是受害者,所有受害人都要回 避,审判就无从谈起。他这依法据理的回答,驳回了假犯人的问题,打破了僵局,也为后来每 个罪犯都可能提到的类似问题提供了答案。模拟法庭在试验的基础上作了总结,为正式审判提 供了经验。这一创造,归功于伍修权的智慧,也反映了他对党的事业极其负责任的态度。伍修 权在执行党中央的决策中,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善于把党的政策同实际工作 相结合。这一印象从一开始同他接触就感到很明显。制作起诉书时,有一个林彪在实验"五七 一工程纪要"期间发生军队"北兵南调"的问题。这次"北兵南调"是不是林彪阴谋的一部分, 这个问题牵涉面很大。当时,有人从事物的联系中,认为应当上起诉书,但据调查,"北兵南调" 上起诉书的事实不够充分,直接证据不足。我们把意见反映给他,他没有拍板,而是让我们深 入调查。在调查过程中,他也经常过问。此事后来他又多次组织专题研究,让我找作战部的谭 旌桥部长分头调查,最后他还听了谭旌桥部长在人民大会堂的专题汇报。等客观情况比较清楚 之后,他才拿出基本意见向上报。他经常讲,党中央要把这个案子办得"经得起子孙后代的考 验",关键靠大家,大家把关把牢了,差错才会降到最小。因为他有这么一种好作风,所以我们 经常向他汇报情况,提出建议。法庭调查开始后,尽管我们工作内容不同,但我们还是喜欢同 他交换看法,听他的指示,这样才保证没出什么差错。

特别法庭从11月开始,第二庭共开庭22次,伍修权组织了16次。连同首次开庭和最后宣判,第一庭和第二庭共开庭42次,他出庭约30次。每次开庭,不是在台上,就是在幕后,总能听到他的声音。他的声音沉稳、见识高远,总是在关键时刻解决问题。记得在法庭辩论阶段,有一个被告为自己辩护的程序,黄永胜第一天就给了两个小时,第二天又讲了一个多小时。本来,这个辩护主要应是对自己犯罪事实有无和轻重的辩护,黄永胜东扯西拉,讲的都是一些转磨子的话。由于被告有辩护的自由,还不大好硬性制止,所以影响了法庭进程和情绪。这时,伍修权当机立断地告诉黄永胜,你已讲了三个多小时了,现在还有机会讲,没讲过的问题可以继续讲,已经讲过的不要再重复了。庭长这一讲就扭转了局面,黄永胜也承认他没有什么新的东西了,承认调查清楚。所以,在法庭上,只要有他在场,我们就感到踏实、放心和镇定,相信没有难题可以难住我们。在对"两案"主犯量刑时,曾遇到一个难解的问题。当时,鉴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的罪行,全国到处都是一片杀声,希望对江青等人处以极刑。全体审判人员合议时,大家也同样认为江青、张春桥等人死有余辜。但此事经过中央和审判指

导委员会的反复考虑,认为这样不行,一是要考虑国际国内影响,二是设想后人将会怎么看,不能凭义愤情绪来定。还有一个问题,古人讲"乱世用重典",而当时拨乱反正不断深入,全国已比较安定,从政治意义上考虑,也不是非杀不可。这样,审判指导委员会报中央政治局讨论,大多数同志同意判处"死缓",即处以死刑,暂不执行,这样既符合法律量刑标准,也符合国内政治形势。再次开合议庭会议时,江华说了这个意见,伍修权接着讲:我赞成江华同志的意见。他的表态,不仅代表特别法庭同党中央保持了高度一致,同时也在审判官中带了个好头,使这项工作从始至终与党的决策并轨同步。

历时两个月的审判工作,我始终在伍修权领导下工作,时间不长,但耳濡目染了老首长的教导和风范。无疑,这场历史的审判已经成为我国法制建设的里程碑。在这公正道义的里程碑上,要记上老首长重重的一笔。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是我接触老首长的开始。在这之后,他多次总结这项工作的经验教训,并专门在他自己的回忆录《回忆与怀念》中,思考了这一历史事件的意义和得失,这对于我们这些一生专门从事党的政法事业的人,无疑是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在晚年,我就是在他的指导和影响下,对历史进行回顾,通过与他人合作,用亲身经历写下了《超级审判》、《震惊世界的七十七天》和《特别审判》等一系列专著和文章。同时从此开始,还著有《共和国最大冤案》、《康生与"内人党"冤案》等书。我又立足大半生对法制工作的思考,写了自己的回忆录《剑盾春秋》。这几部书,在创作过程中,也自始至终得到他的指教,他还亲自题词和写序言。遗憾的是由他写序言的《剑盾春秋》已经出版,而他却已谢世。这是党和人民的损失,是军事和外交战线上的损失,国家失去一位良将和贤才,是我失去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师、首长和朋友。愿这篇回忆文章,能作为我的祭奠和心香,盼他在九泉之下安息。

□ 《纵横》 2 0 0 5. 7

本期编辑:

《华夏文摘》执行编辑:

《CND》总编:

丁凯文(美国)

思语(美国)

陈天寒(美国)

国际统一刊号 ISSN 1021-8602

投稿专用地址: hxwz@cnd.org 其它事项请电邮: cnd-cm@cnd.org 如需有关《CND》和《华夏文摘》各种免费期刊和服务的信息,获取中文文件: hxwz-info@cnd.org 英文文件: cnd-info@cnd.org 《华夏文摘》万维网服务站(WWW)地址: http://www.cnd.org/
